

证券代码：833020

证券简称：宁冠鸿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黎志洪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届董事会拟就2019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向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届监事会拟就2019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向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13,540.05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7.82%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,089.17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.95%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财务预算目标为营业总收入 14300 万元其中：IDC 数据中心业务收入 13800 万元，设计费收入 5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(1)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含的信息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公司拟制定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，该《承诺管理制度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公司拟制定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该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拟对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施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宁冠鸿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6 日